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王寵銘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mikiboy9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652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652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轉知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279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成果發表會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7月22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40分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府城校區文薈樓106會議室（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- 1、112學年度參與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／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學校請推派代表13名。
- 2、有意願瞭解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／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校長、主任、組長或教師。



3、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推薦教學優良之校長、主任、組長或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7月17日（星期三）前報名，並請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（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）報名（課程代碼：4377732）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三、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，核給研習時數5小時，並請貴校本權責依據「教師請假規則」規定惠允核予所屬教師以公假出席。

四、若有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楊琇雯小姐（06）214 6617（wen945945@gmail.com）。

五、檢附112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